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推舉，任期不超過三年，可通過重新選舉及重新任命而連任。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召開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作出工作匯報、執行股東決議案、審批本公司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制定本公司的年度預算及最終賬目、制定本公司股息及紅利分派及股本增減等方案，以及執行公司章程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及復星集團、南鋼聯、復地與復星醫藥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

董事

姓名	年齡	在本公司的職位
郭廣昌先生	40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梁信軍先生	38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總裁
汪群斌先生	37	執行董事
范偉先生	38	執行董事
丁國其先生	37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經理
秦學棠先生	43	執行董事兼法務總經理
吳平先生	43	執行董事兼行政人事總經理
劉本仁先生	64	非執行董事
陳凱先博士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章晟曼先生	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閻焱先生	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復星集團、南鋼聯、復地及復星醫藥的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年齡	職位
周林林博士	45	復星集團副總裁
羅兆和先生	44	復星集團副財務總監
楊思明先生	54	南鋼聯董事兼總裁
王加夫先生	42	南鋼聯財務總監
呂鵬先生	44	南鋼聯副總裁
王哲先生	36	復地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張琳先生	48	復地副總裁兼總工程師
曹志東博士	36	復地副總裁
王寧先生	39	復地副總裁
張偉剛先生	49	復地副總裁
陳啟宇先生	35	復星醫藥董事兼副總裁

執行董事

郭廣昌，4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郭先生是廣信科技的創辦人之一，自1992年11月成立以來一直擔任該公司總裁。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至2007年2月期間，郭先生一直擔任其董事長兼總裁。郭先生仍擔任復星集團的董事長，彼於2007年3月獲委任為復星集團的首席執行官。郭先生為南鋼聯董事，亦為復地及復星醫藥主席兼執行董事。郭先生於1995年獲選為「中國傑出民營企業家」，並分別於1997年和1998年獲選為「上海傑出年青企業家」及上海「十大傑出青年」。2002年，郭先生當選為上海總商會副會長。郭先生自2003年以來一直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並於1999年起獲委任為上海市人民政府的政策顧問。郭先生於1989年從復旦大學取得哲學學士學位，繼後於1999年從同一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梁信軍，3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總裁。梁先生是廣信科技的創辦人之一，自1992年11月成立以來一直擔任該公司副總裁。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至2007年2月期間，梁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兼副總裁。梁先生仍擔任復星集團的副總裁，彼於2007年3月獲委任為復星集團總裁。梁先生為南鋼聯董事及招金礦業非執行董事。自1995年5月至2005年5月，梁先生一直擔任復星醫藥董事。梁先生擔任上海市科技企業聯合會會長。梁先生於1991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工程學學士學位。

汪群斌，37歲，執行董事。汪先生是廣信科技的創辦人之一，自廣信科技於1992年11月成立以來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以來，汪先生一直擔任復星集團董事。自復星實業(復星醫藥的前身公司)於1995年成立以來，汪先生亦一直擔任該公司總裁。在加入復星集團前，汪先生曾任復旦大學遺傳研究所講師。汪先生在2001年曾任上海醫藥行業協會副會長。汪先生獲得2004年度醫藥行業「中國十佳職業經理人」的殊榮。汪先生於1991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工程學學士學位。

范偉，38歲，執行董事。范先生是廣信科技的創辦人之一，自1992年11月成立以來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以來，范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范先生自1998年以來一直為復地的總裁，現為復地執行董事。范先生在2004年曾任上海市房地產行業協會副會長，並於1999年至2007年出任上海社會科學院房地產研究中心常務理事，2003年當選為該研究中心副理事長。在1994年共同創辦復星集團前，范先生於1991年至1992年在珠海麗珠葯業集團及於1992年至1993年在深圳晶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工作。范先生於1991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工程學學士學位。

丁國其，3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經理。自1995年以來，丁先生一直為復星集團的財務總監，自2003年以來一直擔任復星集團董事。丁先生亦為南鋼聯董事，自2001年9月以來亦一直擔任復地董事，現為復地非執行董事。在1995年加入本集團前，丁先生曾在上海金山石油化工建築公司會計部工作。丁先生於1991年從上海財經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

秦學棠，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法務總經理。秦先生亦為南鋼聯董事。自2004年6月以來，秦先生一直擔任復星集團董事。1998年8月至2004年5月期間，秦先生曾擔任復星醫藥董事會秘書。1995年8月至1998年7月期間，秦先生亦曾擔任復星集團法務總監。1985年8月至1995年7月期間，秦先生曾任復旦大學法律系講師。秦先生於1985年從西南政法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於1990年取得中國執業律師資格。

吳平，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人事總經理。自1995年10月以來，吳先生一直擔任復星集團董事兼行政人事總經理，並自2001年12月以來一直擔任豫園商城主席及自2004年12月以來一直擔任上海購物中心協會副會長。吳先生亦為招金礦業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劉本仁，64歲，於2007年3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1965年至1983年，劉先生曾在武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熱軋鋼廠工作。於1983年至1993年，劉先生曾任武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首席工程師及副總裁；於1993年至2004年曾任武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劉先生為第十屆全國政治協商會議成員，並曾獲國務院嘉許為「中國有突出貢獻的專家」。劉先生曾擔任中國鋼鐵協會副主席、中國金屬協會副主席及中國質量控制協會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凱先，61歲，自2005年8月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博士是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研究員及所長。陳博士亦為中國科學院院士。1985年至1988年在巴黎生物物理化學研究所進行博士後研究。陳博士現任國家新藥研究和開發專家委員會委員、中國科學院新藥研究專家委員會委員、國家重點基礎研究發展規劃首席科學家、科技部「十五」重大專項《創新藥物和中藥現代化》專家、上海市科協副主席、上海市科協高級顧問委員會委員、中國新醫藥博士聯誼會理事長；中國藥學會、上海市藥學會、上海市分子科學研究會會員；中國藥理學報、物理化學學報、中國醫藥工業雜誌、分子科學學報、藥學進展、藥物化學雜誌編委；被聘為復旦大學、中國科技大學、浙江大學、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醫科大學、中國藥科大學、第二軍醫大學兼職教授。陳博士於1967年在復旦大學取得放射化學學士學位，並分別於1982年及1985年取得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碩士及博士學位。

章晟曼，49歲，自2006年1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章先生為花旗集團環球銀行部副董事長兼企業及投資銀行部(亞太區)營運總監。章先生於2006年2月加入花旗集團擔任公共事務集團主席。章先生亦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Cabot Corporation獨立董事。於1994年至1995年，章先生在中國財政部先後擔任副處長及副司長。於1994年至1995年，章先生曾任中國世界銀行執行董事，並於1995年至1997年擔任世界銀行副總裁及公司秘書。於1997年至2001年，章先生負責世界銀行的企業及支援事務。章先生於2001年至2005年曾任世界銀行常務行長及世界銀行業務委員會、制裁委員會及反欺詐和貪污委員會主席。章先生於1978年取得復旦大學英國文學學士學位，並於1985年在哥倫比亞大學取得公共管理碩士學位。於1997年，章先生完成哈佛高級管理課程。

閻焱，49歲，於2007年3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四通控股有限公司及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閻先生為賽富顧問有限公司的管理合夥人。於1982年至1984年，閻先生曾在江淮航空儀表廠擔任首席工程師；1984年至1986年曾任中國國務院國家經濟改革委員會研究員；於1989年至1990年曾任職世界銀行政策、規劃及研究部，參與多個有關中國企業及福利體制改革的重大項目；於1991年至1994年曾擔任美國華盛頓 Hudson Institute 研究員；於1994年至1995年，曾任 Sprin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亞太區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總監；於加入賽富顧問有限公司前，於1995年至2001年擔任軟銀亞洲信息基礎投資基金董事總經理，負責東北亞及大中華地區的投資。閻先生於1982年取得南京航天學院的工程學士學位，於1986年取得北京大學社會及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1990年自普林斯頓大學取得碩士學位。

各董事概無任何親屬關係。

聯席保薦人及董事認為，章晟曼先生的委任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

復星集團、南鋼聯、復地及復星醫藥的高級管理人員

以下人士為復星集團、南鋼聯、復地及復星醫藥的高級管理人員。

復星集團

周林林，45歲，復星集團副總裁。周博士為 Principle Capital 創辦人兼行政總裁，亦為 Sinogen China 創辦人。周博士曾任麥肯錫諮詢公司高級顧問。於加入麥肯錫諮詢公司前，周博士曾在 Rohm & Haas Co. 擔任業務發展及營銷經理。周博士於1982年在復旦大學取得化學學士學位，並於1989年自馬里蘭大學取得博士學位。

羅兆和，44歲，本公司的副財務總監。羅先生於2005年8月加入本公司。羅先生擁有逾21年會計及財務監控與管理的經驗。於1986年至1992年，羅先生任職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審核部，曾擔任香港及海外多家上市公司及投資基金的財務總監，包括 Newbridge Capital Limited、華凌集團有限公司及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羅先生於1985年在威斯康辛大學畢業，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羅先生於1994年在洛杉磯加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1991年以來一直為美國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1992年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南鋼聯

楊思明，54歲，南鋼聯董事兼總裁，自1975年以來曾在南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

王加夫，42歲，南鋼聯的財務總監。於加入復星集團前，王先生曾於1986年至1999年擔任上海鋼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王先生於1999年加入復星集團，於1999年至2001年擔任上海復星朝暉藥業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於2001年至2003年，王先生亦曾擔任建龍集團的財務總監。

呂鵬，44歲，南鋼聯副總裁。於1985年7月至1995年8月，呂先生曾在上海鋼鐵工藝研究所擔任多個職位。呂先生於1995年至1996年擔任上海第三鋼鐵廠的副總經理，於1996年至1999年擔任上海浦東鋼鐵(集團)公司的副總裁。於1999年至2003年，呂先生擔任寶鋼集團上海浦東鋼鐵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呂先生於1982年在北京科技大學畢業，持有鋼鐵冶金學士學位，並於1985年自同一大學取得鋼鐵冶金碩士學位。

復地

王哲，36歲，復地副總裁兼財務總監，於2002年8月加入復地，於1997年成為合資格經濟師。於2002年加入復地前，王先生曾任職中國農業銀行及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王先生分別於1992年及1999年在復旦大學取得國際金融學士及碩士學位。

張琳，48歲，復地副總裁兼總工程師。張先生曾以建築師職稱任職於上海靜安區住宅公司、上海財經大學基建處、上海愛建建築設計事務所及深圳設計院機械工業部。張先生於1987年在上海同濟大學取得建築學士學位。

曹志東，36歲，復地副總裁。曹博士曾任上海交通大學建築工程與力學學院講師、中國社會保障與保險論壇諮詢項目總監、上海新黃浦(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經理、集團策略管理及人力資源諮詢師及該集團多個集團下屬公司的人事總監。曹博士於2000年在上海交通大學取得管理學博士學位。

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員工

王寧，39歲，復地副總裁。王先生曾任上海萬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及上海萬科房地產有限公司銷售部、企劃部經理。王先生於1997年在上海財經大學取得統計學學士學位。

張偉剛，49歲，復地副總裁。張先生曾任上海市委辦公室秘書及副主任、閔行區梅隴鎮政府副鎮長、閔行區政府辦公室主任、閔行區虹橋鎮黨委書記、閔行區計劃委員會主任等職。張先生於1984年在上海師範大學畢業。

復星醫藥

陳啟宇，35歲，復星醫藥董事兼副總裁。陳先生於1998年加入復星醫藥。在此之前，陳先生曾於上海萊士血液製品有限公司的研發部門任職。加入復星醫藥後，陳先生曾任復星實業(復星醫藥前身公司) PCR 產品部經理、實業發展部經理及副總經理，以及上海克隆生物高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博士為上海市執業藥劑師協會副會長。陳先生於1993年在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學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

羅兆和，44歲，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請參閱「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員工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復星集團、南鋼聯、復地及復星醫藥的高級管理人員 — 復星集團」一節。

第8.12條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發行人必須在香港派駐足夠數目的管理人員，其中最少兩名發行人的執行董事須為香港居民。由於本公司的業務位於中國境內，故此本公司並無且於可預見將來亦不會在香港派駐管理人員。現時，本公司絕大部分董事均居於中國境內。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亦已批准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

本公司將作出若干內部安排，以保持本公司與聯交所的有效溝通。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羅兆和先生為香港居民，將為聯交所與本公司的主要溝通渠道。聯交所可隨時以電話、傳真或電郵與本公司各授權代表及其替任人聯絡。各人持有有效的旅遊文件，可於有需要時在接獲合理通知後前往香港，迅速處理聯交所的查詢。各執行董事可隨時透過授權代表或其替任人以電話、傳真或電郵聯絡。各人持有有效的旅遊文件，可於有需要時在接獲合理通知後前往香港，迅速處理聯交所的查詢。本公司亦已委任合規顧問，就持續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向本公司提供專業意見，並隨時擔任除本公司兩名授權代表外，本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於上市當日起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公布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當日止期間，本公司將委聘合規顧問，以就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向本公司提供專業意見，並隨時擔任本公司兩名授權代表以外本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07年6月19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將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章晟曼先生、陳凱先博士及閻焱先生組成，其中章晟曼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委任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就上市規則及相關規則、守則及指引的規定向本公司提供協助及建議。本公司將下列情況及時諮詢合規顧問並於有需要時徵求合規顧問提供意見，有關情況包括但不限於：

- (i) 本公司刊發任何監管公布(不論上市規則規定或聯交所要求或基於其他理由)、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本公司進行上市規則第14或14A章所界定的須予公告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時；
- (iii) 本公司建議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有別於本招股章程所詳列者或本公司業務、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
- (iv)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查詢時；及
- (v)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或上市公司的責任或承擔而作出任何其他查詢時。

有關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有關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的規定當日止。

董事酬金

本公司於2004年12月24日註冊成立。以下為截至本公司註冊成立止期間的董事及多名其他僱員酬金資料(假設本公司現時架構於有關期間一直存在)。

截至2004年、2005年和2006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各年，我們已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4.5百萬元和人民幣5.0百萬元。

截至2004年、2005年和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付予本公司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和人民幣4.0百萬元。

本公司與復地的共同董事

兩名執行董事郭廣昌先生及范偉先生亦為復地的執行董事，而執行董事丁國其先生亦為復地的非執行董事。郭廣昌先生及丁國其先生投放大量時間及資源於本公司的日常營運及管理，而范偉先生則投放大量時間及資源於復地的日常營運及管理。儘管郭廣昌先生及丁國其

先生為復地董事，惟彼等並無參與復地的日常管理或事務，亦無投放大量時間於復地的事務（以復地董事會身份制訂主要政策及策略除外）。不論彼等在本公司董事職務，郭廣昌先生及丁國其先生須以復地董事身份履行受信責任。如出現利益衝突，復地的公司章程規定，倘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在會議提呈以供董事會批准的決議案所涉的事宜擁有權益，則該董事須放棄投票，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董事認為，在出現利益衝突的情況下（如彼等擁有重大權益的公司與本集團之間的競爭或交易），董事會仍可妥善有效運作。此外，復地董事會共有八名董事，其中四名獨立於本公司，並會以獨立身份考慮有關事宜。董事認為，基於上述理由，加上若干董事因涉及利益衝突而不得參與董事會議，本公司及復地業務不會受到影響，而本公司及復地少數股東的利益亦會受到保障。